

# 陇县 2021 年度水利发展基金 绩效评价报告

为推动我县预算绩效管理提质增效，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根据陇县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1 年财政投资重点项目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陇财办发〔2021〕42 号）要求，2022 年 4 月 18 日至 19 日，我局组织对陇县 2021 年度水利发展基金项目进行了绩效评价，现将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 一、基本情况

### （一）项目概况

根据陇县水利基础设施现状、城乡供水一体化建设规划、农村安全饮水需求、小水电安全升级改造、河流治理需要等，设立陇县水利发展基金，旨在加快城乡供水一体化、农村居民安全饮水、小型水电站安全生产标准化、河道防洪治理工程、水毁治理等水利设施建设步伐，实现陇县水利设施建设上台阶，解决城乡供水问题，提升河道防洪能力，修复生态环境。该项目预算金额 300 万元，由县本级财力安排。

2021 年县级水利发展基金建设项目明细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实施单位	县级财政资金
1	陇县汭河河道（汭河大桥西段）整治工程	陇县河务站	190,498.27
2	段家峡水电站安生生产标准化达标	陇县水电公司	80,000.00
3	陇县段家峡水库输水总干渠水毁恢复工程	陇县水电公司	100,000.00
4	河道管理（千河段）政府采购服务项目	陇县水电公司	500,000.00
5	千河防洪治理工程项目	陇县水利管理工作站	174,000.00
6	咸惠渠灌区水毁修复工程	陇县水利管理工作站	148,600.00
7	陇县水旱灾害风险普查	陇县水利局水旱股	293,040.00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实施单位	县级财政资金
8	2021年陇县农村饮水安全水质消毒药剂采购	陇县水利工作队	49,852.00
9	天成镇张家山村应急水源工程	陇县水利工作队	37,500.00
10	2021年陇县城乡供水一体化县城至堡子身管道工程施工	陇县水利工作队	35,320.21
11	2021年农村供水应急水源提升	陇县水利工作队	250,000.00
12	新集川镇上官自来水水费补助（专项用于水费缴纳）	陇县新集川镇	50,000.00
13	城乡供水一体化段家峡引水工程前期土地租赁费	陇县自来水公司	21,000.00
14	陇县县城应急供水温河输水管道工程 初步设计费	陇县自来水公司	150,000.00
15	陇县城乡供水一体化段家峡引水工程勘察设计项目技术服务费	陇县自来水公司	710,000.00
	合计		2789810.48

## （二）绩效目标情况

通过城乡供水一体化设施建设、小型水电站安全升级改造、河道防洪治理和生态修复、水毁水损修复等项目实施，促进水利基础设施建设提质增效，提高城乡供水能力和河道防洪能力，推进河道管理和水污染防治，消除河流安全隐患，助推全县水利基础设施优化升级，带动县域经济健康快速发展。

##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 （一）绩效评价目的

通过开展绩效评价，一是了解县本级财力安排的水利发展基金资金的使用和效益情况，发现存在的问题；二是全面评价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为完善相关政策和提高资金安排的有效性、导向性提供参考。

## （二）绩效评价原则

坚持“实事求是、客观公正、综合考评”的原则，把年度绩效目标与绩效指标相结合，定量评价与定性评价相结合，决策、管理部门评价与社会公众评议相结合，较全面准确地反映财政资金实施效果。

## （三）绩效评价依据

1. 陕西省委、省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陕发〔2019〕3号）

2. 《宝鸡市关于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方案》（宝字〔2019〕78号）；

3. 《陕西省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陕财办绩〔2020〕9号）；

4. 《陇县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实施方案》（陇财办〔2020〕33号）；

## （四）绩效评价方法

结合绩效评价指标，通过现场查看、询问查证等综合评价的方法开展工作。具体为：依据相关文件、账务资料，核查项目实施和资金管理情况的真实性、合规性；座谈，了解项目实施中的问题。经评价分析评定项目是否达到预期目标，参照评价指标和评价标准，由县财政局相关股室及项目实施单位座谈评议形成评价。

## （五）绩效评价指标及标准

陇县2021年水利发展基金项目绩效评价工作，设定了“决策、管理、绩效”3个一级指标，含8个二级指标和16

个三级指标，总分值 100 分（详见附件）。

#### （六）绩效评价工作程序

##### 1. 前期准备

结合项目预算文件，制定绩效评价工作方案，在与县财政局相关业务股室，县水利局及所属二级单位沟通的基础上设置了绩效评价指标体系。针对项目特点，制定工作底稿，准确反映实地调研、核查过程中发现的问题。

##### 2. 组织实施

2021 年水利发展基金涉及 7 个单位 15 个项目，采取实地查看、核查资料的形式开展评价工作。评价业务人员对项目整体情况、预算执行率、各项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进行核实并座谈分析评价，最终根据评价情况形成绩效评价结论。

#### （七）分析评价

评价业务人员与县水利局相关业务人员进行座谈并核查相关资料，实地查看。在核查资料、分析汇总的基础上，撰写工作底稿、拟定绩效评价表。根据工作底稿、绩效评价表及相关资料，对评价内容进行汇总，形成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陇县水利发展基金项目涉及 15 个项目，当年全部完工。全年目标任务为 300 万元，实际完成支出 278.98 万元。通过评价，从产出效果看，经济效益、社会效益、满意度等方面均达到了较好的效果。城乡供水能力提升，河道防洪能力

增强、生态得到修复，农村安全饮水达标，水电站实现安全标准化生产，陇县水旱灾害普查顺利开展。

（二）评价结论。项目整体执行情况较好。根据项目绩效评价指标及标准，综合得分 90 分，绩效评价等级为“优秀”。

其中，一级绩效指标综合评价得分值为：“项目决策”指标分值 20 分、评价得分 16 分，“项目管理”指标分值 25 分、评价得分 23 分；“项目绩效”指标分值 55 分、评价得分 51 分。主要扣分原因如下：

项目决策方面，在资金分配方面未制定办法、因素选择不够全面合理，资金执行率不足 100%，扣 4 分。

项目管理方面，在资金支付、财务核算等方面执行相关制度不够严格，扣 2 分。

项目绩效方面，产出数量指标、产出质量指标、产出时效指标因项目前期整体性规划不足，导致部分项目尚未施工，影响产出数量和时效，扣 4 分。

#### **四、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分析**

##### **（一）资金到位及执行情况分析**

1. 项目资金到位情况分析。县财政局年初预算下达水利发展基金 300 万元，资金下达及时。

2. 项目资金执行情况分析。截止 2021 年底，支付项目资金 278.98 万元，结余资金 21.02 万元，执行率 92.99%。结余资金由县财政局当年底全部调减。

##### **3. 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2021年县级水利发展基金均由县水利局根据各个项目实际需求金额予以支付。截止当年底，各个项目资金均做到了专款专用，未发现以虚假材料骗取资金的情况，未发现侵占、转移、挪用资金的现象。管理上，严格按照会计制度要求进行会计核算。财务处理及时，核算规范，切实提高了专项资金使用效益。

## （二）项目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 1.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 （1）项目完成数量

7个单位实施的15个项目，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共实际完成支付278.98万元，支付率92.99%。到目前为止，15个项目中有12个项目建设已经完成。3个项目尚未完成，分别是：段家峡水库输水总干渠水毁恢复工程正在前期招投标阶段；河道管理（千河段）政府采购服务项目为跨年度项目，正在实施中；咸惠渠灌区水毁修复工程项目已完成招投标，尚未施工。

#### （2）项目完成质量

截至2021年底已完成的项目总体质量较高。项目均严格按照招投标制、合同制进行管理。建设内容和规模、标准符合项目备案批复要求和建设标准，未擅自变更项目建设内容。部分工程已通过了竣工验收，部分工程等待工程验收。因各种原因延期施工的项目也在抓紧履行相关程序。

#### （3）项目实施进度

总体来看，项目的实施进度较快，考虑到政府购买服务项目的服务周期较长，加之由于天气、疫情等多种因素影响，导致2个项目进展较慢，尚未进入施工阶段。

## 2.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 (1) 项目实施的经济效益分析

一是通过河流、河道防洪治理，保护了基本农田，减少了农作物损失。

二是通过河道治理和管护，改善了生态环境和人居环境，促进了沿岸产业发展，提升了城市综合竞争力。

三是通过水旱灾害风险普查，为制定科学的防范措施提供依据，减少风险，推动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 (2) 项目实施的社会效益分析。

一是实现了农村饮水安全，改善了部分地方的生产生活环境。

二是遏制了河道损毁，实现了河湖经济社会功能与自然生态系统协调。

### (3) 项目实施的可持续影响分析。

通过防洪治理和县城周边河道治理，使河流堤防护岸达标，保护了项目区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打造出独具特色的水生态绿化长廊，改善了人居环境，提升了城市综合竞争力。

另外，城乡供水一体化设施的升级改造，将在较长的时期内解决广大居民的安全饮水问题。

## 3、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各个项目的实施，在很大程度上满足了群众需求，解决

了群众生产生活中最关心、最直接的问题提升了群众风险防范意识和安全饮水意识，群众满意度较高。

## **五、绩效评价中发现的问题及相关建议**

### **（一）存在问题**

1、项目实施相对比较零散，资金整合度不高，集约效益不强，资金分配分散、细碎，存在撒胡椒面的现象，使资金使用没有重点；

2、项目实施进度不一，部分项目跨年度且进度十分缓慢；完工项目不能及时验收；

3、资金管理不规范。县水利局将资金拨付到二级单位往来资金户，对结余资金管理疏于监督。

### **（二）相关建议**

1、科学规划，突出重点。根据实际情况申报项目，并对项目进行实地调研，进一步规范决策程序。

2、规范管理，确保项目进度。进一步建立完善项目管理制度，定期对项目进行督查，保证项目资金及时、足额到位的同时，按照规划方案按时效完成项目进度。

3、采取措施，加强资金管理，规范资金分配办法和会计核算，对结余结转资金加强监督，防止资金流失、脱离监管。

附件：陇县 2021 年水利发展基金项目绩效评价指标及评分表